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蓝丰生化

公司股票代码：0025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闻勤顺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11号9区21-09-98号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卓越时代广场1期1110号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3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持股计划.....	6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13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蓝丰生化/公司	指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闻勤	指	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闻勤顺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名称：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1 号 9 区 21-09-9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闻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彭云亭

出资额：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A93HH55N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经营期限：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合伙人情况：厦门闻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95% 份额，何鑫持有 5% 份额。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卓越时代广场 1 期 1110 号

（二）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产品名称：闻勤顺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备案编码：SVS381

3、备案时间：2022-06-06

4、基金管理人名称：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托管人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彭云亭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深圳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未来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发生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267,818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上述报告出具日，海南闻勤持有公司股份33,61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8.98816%。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海南闻勤持有公司股份18,779,67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99999%。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海南闻勤于2025年9月4日至2025年9月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795,58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61%。本次减持后，海南闻勤持有公司的股份减少至23,793,41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3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2、海南闻勤于2026年2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564,76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4910%。本次减持后，海南闻勤持有公司的股份减少至20,228,65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3857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3、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收到海南闻勤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5%整数倍的告知函》，海南闻勤于2026年2月24日、2026年2月25日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48,974股。本次减持后，海南闻勤持有公司股份18,779,67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本次减持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海南闻勤	2026年2月24日	大宗交易	6.5	954,700	0.25418
	2026年2月24日	集中竞价	7.56	494,000	0.13153
	2026年2月25日	集中竞价	7.71	274	0.00007
	合计	-	-	1,448,974	0.38578

（二）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导致总股本变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自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期间，公司完成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2022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的回购注销和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373,936,278 股变更为 375,593,978 股，海南闻勤所持公司股份的股权比例被动稀释。

综上所述，本次权益变动前，海南闻勤持有公司 33,610,000 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8.98816%；本次权益变动后，海南闻勤持有公司 18,779,677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999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闻勤顺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条件股份	9,816,589	2.62520	18,779,677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793,411	6.36296	0	0
	合计	33,610,000	8.98816	18,779,677	4.99999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海南闻勤的持股比例按当时公司总股本 373,936,278 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海南闻勤的持股比例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375,593,978 股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第五节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没有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海南闻勤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	5.29	2,299,589
	大宗交易	2025年9月4日	5.07	7,496,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2月13日	7.25	23,00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13日	6.57	3,541,76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24日	6.5	954,7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4日	7.56	494,0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5日	7.71	274

除上述减持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单位/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_____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新沂
股票简称	蓝丰生化	股票代码	0025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代表“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闻勤顺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11号9区21-09-9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减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当时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33,610,000股</u> 持股比例： <u>8.9881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8,779,677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999%</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9月27日-2026年2月25日 方式：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即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减持方式</th> <th>减持期间</th> <th>减持均价（元/股）</th> <th>减持股数（股）</th> </tr> </thead> <tbody> <tr>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td> <td>5.29</td> <td>2,299,589</td> </tr> <tr> <td>大宗交易</td> <td>2025年9月4日</td> <td>5.07</td> <td>7,496,000</td> </tr> <tr>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6年2月13日</td> <td>7.25</td> <td>23,000</td> </tr> <tr> <td>大宗交易</td> <td>2026年2月13日</td> <td>6.57</td> <td>3,541,760</td> </tr> <tr> <td>大宗交易</td> <td>2026年2月24日</td> <td>6.5</td> <td>954,700</td> </tr> <tr> <td>集中竞价</td> <td>2026年2月24日</td> <td>7.56</td> <td>494,000</td> </tr> <tr> <td>集中竞价</td> <td>2026年2月25日</td> <td>7.71</td> <td>274</td> </tr> </tbody> </table>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	5.29	2,299,589	大宗交易	2025年9月4日	5.07	7,496,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2月13日	7.25	23,00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13日	6.57	3,541,76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24日	6.5	954,7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4日	7.56	494,0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5日	7.71	274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9月8日、2025年9月9日	5.29	2,299,589																																
大宗交易	2025年9月4日	5.07	7,496,000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2月13日	7.25	23,00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13日	6.57	3,541,760																																
大宗交易	2026年2月24日	6.5	954,7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4日	7.56	494,000																																
集中竞价	2026年2月25日	7.71	274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 _____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